

副本

臺南市第 133 期新寮(三)
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13 次理事會相關資料

檢附資料：

第13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附件一、簽到簿

附件二、提案表決單

附件三、理事會開會現況照片



臺南市第 133 期新寮(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製

民國 113 年 5 月

臺南市第 133 期新寮(三)
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13 次理事會相關資料

檢附資料：

第13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附件一、簽到簿

附件二、提案表決單

附件三、理事會開會現況照片



臺南市第 133 期新寮(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製

民國 113 年 5 月

臺南市第 133 期新寮(三)自辦市地重劃區第 13 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11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00 分

會議地點：重劃區工務所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記錄：郭純圍

主席報告：本重劃會第 13 次理事會應出席理事人數為 7 人，出席人數為 6 人，已達所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本次理事會。

提案：王麗蘭地上物拆遷補償協調案。

說明：

- 一、本重劃區地上物拆遷補償數額經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103 年 6 月 5 日南市地劃字第 1030519890 號函備查，於 103 年 6 月 23 日起至 103 年 8 月 1 日止假本會會址(台南市安南區海佃路一段 360 號之 2)及安順基督長老教會(台南市安南區長溪路二段 473 號)辦理公告。
- 二、公告期間王麗蘭君對於地上物拆遷補償費數額未表示意見，本會已通知領取地上物拆遷補償費，但王麗蘭君尚未領取。
- 三、本次理事會請地上物所有權人王麗蘭君到場表達意見，提請理事會協調，如王麗蘭君仍未出席，本會將於此次理事會會議紀錄備查且完成公告後，再召開理事會協調，如王麗蘭君仍未出席，本會將王麗蘭君之地上物拆遷補償費辦理提存或依主管機關建議辦理。

辦法：

- 一、本案提請理事會協調，並依說明三辦理。
- 二、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4 條第 2 項規定，本案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 三、提請理事會議決。

決議：地上物所有權人王麗蘭君未出席與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理事，同意理事人數為 6 人，符合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法定規定，本案照案通過，依說明三辦理。

備註：通知王麗蘭召開理事會協調地上物拆遷補償信件於 113 年 4 月 3 日以雙掛號寄出，招領逾期退回，通知住址「臺南市安南區長溪路三段 373 巷 51 弄 22 號」為王麗蘭之稅籍及戶籍地址無誤。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

承辦人：吳宗翰

電話：06-299-1111#8403

傳真：06-2982786

電子信箱：y2k35@mail.tainan.gov.tw

701

臺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三段72號2樓

受文者：臺南市第一三三期新察（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20日

發文字號：南市地劃字第112036077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重劃會函詢重劃區內土地所有權人王麗蘭稅籍及戶籍住址1案，經查其稅籍及戶籍住址皆為「臺南市安南區長溪路3段373巷51弄22號」，請查照。

說明：依本市財政稅務局安南分局南市財安字112年3月15日第1122302114號及本市安南戶政事務所112年3月14日南市安南戶字第1120001690號函辦理。

正本：臺南市第一三三期新察（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副本：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局長陳淑美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臺南虎尾寮

【信函】

【附普通回執】

第 930435 號



930435 704049 10 70900 7



930435 704049 10 70900 7

【普通回執】

98-00-00-36

※以下資料請寄件人自行詳細填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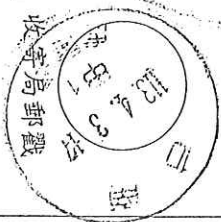
中華郵政掛號郵件收件回執

地址：台南市東區長溪路二段30巷1號
姓名：王麗蘭小姐
先生公司

回執收件人
(掛號郵件
寄件人)

地址：台南市東區裕永路26號
姓名：王麗蘭小姐
先生公司

100.000張(100張)111.06.180×95mm(180g/m²道林紙)(永豐)



113. 4. 10

正郵
掛號

7 0 9 0 2 7

王麗蘭小姐

台南市東區裕永路26號



93043570404910703007

台南市東區長溪路二段30巷1號

7 0 1 0 1 3



與正本相符

附件一、簽到簿

臺南市第一三三期新寮(三)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13 次理事會簽到簿

職稱	姓名	簽到
理事長	王富民	王富民
理事	施茂森	施茂森
理事	林妙勢	林妙勢
理事	蔡慧美	蔡慧美
理事	王龍偉	王龍偉
理事	林西昌	林西昌
理事	程昆同	
地上物所有 權人	王麗蘭	
其他		



與正本相符

臺南市第133期新寮(三)自辦市地重劃區理事所有重劃區內土地一覽表

所有權人	地段	地號	面積(m ²)	持分	持分面積(m ²)	備註
王富民	長安	9680001	119.54	280/1000	33.47	
王富民	長安	9680007	22.29	239/1000	5.33	
王富民	長安	9690001	1,803.91	22/1000	39.69	
王富民	長安	9690013	124.31	1080/5000	26.85	
王富民	長安	9690022	32.79	22/1000	0.72	
王富民	長安	10420005	46.28	2275/5000	21.06	
王富民	長安	10420006	0.26	510/1000	0.13	
王富民	原西	900000	192.82	312/1000	60.16	
王富民	原西	900001	119.72	312/1000	37.35	
王富民	原西	910000	30.24	312/1000	9.43	
王富民	原西	1730000	75.96	312/1000	23.70	
王富民	原西	1740000	118.71	312/1000	37.04	
王富民	原西	1740001	3.16	111/1000	0.35	
王富民 合計					295.28	
施茂森	長溪	3850000	200.32	1/1	200.32	
施茂森	長溪	3850001	14.40	1/1	14.40	
施茂森 合計					214.72	
林妙勢	原佃	1610005	5.54	74000/90000	4.56	
林妙勢	原佃	1630000	451.67	74000/90000	371.37	
林妙勢	原佃	1630006	1.23	30537/90000	0.42	
林妙勢	總頭	6230000	1,421.34	5/16	444.17	
林妙勢	總頭	6240000	4.16	4/12	1.39	
林妙勢	總頭	6250001	1.24	4/12	0.41	
林妙勢 合計					822.31	
蔡慧美	長安	9680001	119.54	210/5000	5.02	
蔡慧美	長安	9680008	5.57	219/1000	1.22	
蔡慧美	長安	10420008	356.93	219/1000	78.17	
蔡慧美 合計					84.41	
王龍偉	長安	9680001	119.54	61/1000	7.29	
王龍偉	長安	9690001	1,803.91	19/1000	34.27	
王龍偉	長安	9690022	32.79	19/1000	0.62	
王龍偉	原西	900000	192.82	134/1000	25.84	
王龍偉	原西	900001	119.72	134/1000	16.04	
王龍偉	原西	910000	30.24	134/1000	4.05	
王龍偉	原西	1730000	75.96	134/1000	10.18	
王龍偉	原西	1740000	118.71	134/1000	15.91	
王龍偉 合計					114.21	
林西昌	長安	9680001	119.54	43/1000	5.14	
林西昌	長安	9690001	1,803.91	43/1000	77.57	
林西昌	長安	9690022	32.79	43/1000	1.41	
林西昌 合計					84.12	
程昆同	原西	900000	192.82	134/1000	25.84	
程昆同	原西	900001	119.72	134/1000	16.04	
程昆同	原西	910000	30.24	134/1000	4.05	
程昆同	原西	1730000	75.96	134/1000	10.18	
程昆同	原西	1740000	118.71	134/1000	15.91	
程昆同 合計					72.02	

請 假 單

本人因有要事無法參加臺南市第 133 期新寮(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召開之第 13 次理事會，特立此請假單，以茲證明。

此致

臺南市第 133 期新寮(三)自辦市地重劃區理事會

請假人：程良同

住址：安南區西港區金砂里久一號

電話：0933-697435



與正本相符

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11 日

附件二、提案表決單

臺南市第 133 期新寮(三)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13 次理事會提案表決單

提 案：王麗蘭地上物拆遷補償協調案。

同意 不同意

理事（簽名）：

王麗蘭



與正本相符

臺南市第 133 期新寮(三)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13 次理事會提案表決單

提 案：王麗蘭地上物拆遷補償協調案。

同意 不同意

理事（簽名）：施茂森



與正本相符

臺南市第 133 期新寮(三)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13 次理事會提案表決單

提案：王麗蘭地上物拆遷補償協調案。

同意 不同意

理事(簽名)： 林妙芬



與正本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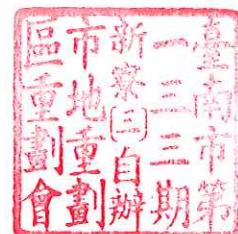
臺南市第 133 期新寮(三)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13 次理事會提案表決單

提 案：王麗蘭地上物拆遷補償協調案。

同意 不同意

理事（簽名）：

王麗蘭
林心美



與正本相符

臺南市第 133 期新寮(三)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13 次理事會提案表決單

提 案：王麗蘭地上物拆遷補償協調案。

同意 不同意

理事（簽名）：王麗蘭



與正本相符

臺南市第 133 期新寮(三)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 13 次理事會提案表決單

提 案：王麗蘭地上物拆遷補償協調案。

同意 不同意

理事（簽名）：林西昌



與正本相符

附件三、理事會開會現況照片

臺南市第 133 期新寮(三)自辦市地重劃區第 13 次

